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35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利发爱尔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利发爱尔”)及其全资子公司利发爱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利发爱尔”)拟与Lifa Air Limited签订《海外商标授权使用协议》,授权香港利发爱尔使用Lifa Air Limited及其关联方在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国家及地区注册的相关商标,并由香港利发爱尔支付Lifa Air Limited商标授权使用费100万欧元。由于Lifa Air Limited为东莞利发爱尔的股东之一,此项交易为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德发”)拟与北京爱迪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迪发”)按照市场价格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每年办公房屋租赁费用人民币162.57万元(未税),期限三年,从2016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9月30日止。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董事肖敏先生、董事王晓红女士为北京爱迪发股东,董事艾文昇先生为张文东先生一致行动人,因此该项关联交易构成关联。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对以上关联交易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5年度实际发生额及2016年度预计交易额对比表见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5年度实际发生额	预计2016年度实际发生额
房屋租赁	北京爱迪发	162.57	162.57
商标使用	Lifa Air Limited	0.00	750.00
合计		162.57	912.57

单位:万元
备注:商标授权使用费为100万欧元,预计折成人民币金额500万元。
(二) 2016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房屋租赁	北京爱迪发	81.28
接受劳务	Lifa Air Limited	35.87
研发服务	Lifa Air Limited	216.92
房屋租赁	Lifa Air Limited	16.8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北京爱迪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迪发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北四环西路68号8层821,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文化用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计算机系统服务;出租办公用房;投资管理;汽车租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文东持股45%,董事副总经理肖敏持股40%,董事王晓红持股15%,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北京爱迪发财务状况良好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截至2015年末,总资产2,595.6万元,净资产2,490.2万元,2015年度净利润751万元。

(二) Lifa Air Limited
Lifa Air Limited注册地址:港币1万元;法人:MAEKIPAEAE, Vesa Tapani;注册地址:香港上环德辅道中317-319号启源大厦2楼202室;经营范围:室内空气品质优化方案、空调风槽清洗、销售空调风槽清洗设备、室内空气过滤设备及相关配件、空气过滤系统及相关配件之研发。
Lifa Air Limited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利发爱尔的股东之一,因此Lifa Air Limited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Lifa Air Limited财务状况良好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截至2015年末,总资产693万元,净资产26万元,2015年度净利润752万元。
(以上关联关联方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将按照公允性的原则,依据市场条件公开、合理地确定。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与关联企业北京爱迪发协商,决定按照市场价格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每年办公房屋租赁费用人民币162.57万元(未税),期限三年,从2016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9月30日止。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利发爱尔与Lifa Air Limited签订海外商标授权使用协议(海外商标授权使用协议),授权香港利发爱尔使用Lifa Air Limited在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国家及地区注册的相关商标,并由香港利发爱尔支付Lifa Air Limited商标授权使用费100万欧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开、合理地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当期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以上关联交易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召集、召开及作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均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使用市场价格公平、合理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公众、公正的利益,符合股东、公司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36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7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利发爱尔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利发爱尔”)使用其自有资金150万美元增资香港全资子公司利发爱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利发爱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LIFA AIR (HONG KONG) LIMITED(利发爱尔(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RM2001,2/F KAI TAK COMM BLDG 371 DES VOEUX RD,CENTRAL HONG KONG
注册资本:4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空气净化设备及相关产品,并从事空气净化系统的研究和开发。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利发爱尔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7.55
负债总额	0.00
净资产	667.55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49.97

三、本次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增资主体:东莞利发爱尔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无其他增资主体。
增资方式:人民币(以实际换汇时所需人民币金额为准)兑换美元现金出资。
资金来源:东莞利发爱尔自有资金。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香港利发爱尔作为公司空气净化产品主要的国际市场营销及贸易主体,国际沟通作用逐步提升。本次增资有利于空气净化产品国际市场开拓的顺利进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该事项资金来源为东莞利发爱尔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37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合法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6年7月2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4.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起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起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8日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6年7月27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6年7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出席对象:
①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登记事项
①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247 证券简称:壹桥海参 公告编号:2016-043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证券简称:壹桥海参,代码:00247)自2016年3月9日起停牌,详见公司2016年3月9日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公司进一步确认,此次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此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壕鑫互联(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鑫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标的所属互联网+娱乐产业。此次筹划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6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停牌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事件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包括尽职调查、方案论证、审计及评估等。现阶段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已经完成,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经过重组各方多次商讨,重组框架基本形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经过多次商务谈判重组各方对重组方案达成一致意见,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法律文件的起草和签署。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2016年6月24日发布的法规政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存在拟重组资产,中介机构有哪些要求的问题,回复如下:
要求: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和评估师应当勤勉尽责,对上市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进行专项检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上市后的承诺履行情况,是否存在不规范承诺,承诺未履行或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最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6-061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7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临海双涛和平国际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长担任,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定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人员,出席6人,公司董事长陈建新先生、董事单伟伟先生、独立董事费忠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出席2人,甘智和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6人,财务总监陈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5.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3日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证券代码:600162 编号:临2016-063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或“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香江控股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6)。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近日,公司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江西银行优融理财-创利16235理财产品
2016年7月11日,香江控股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西银行广州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优融理财-创利16235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YS16235
(3)投资期限:31天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年化收益率:2.5%
(6)投资起始日:2016年07月12日
(7)投资到期日:2016年08月12日
(8)本金保证条款:银行保障本金和利息。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香江控股与江西银行广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2.广州农商银行“赢家”月盈“法人”理财产品
2016年7月12日,香江控股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桥支行(以下简称“广州农商银行市桥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赢家”月盈“法人”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GD20101002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预期年化收益率:3.1%
(6)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15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8月10日
(8)本金保证条款:银行保障本金和利息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香江控股与广州农商银行市桥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上述产品的预期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的银行存款利率。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管理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障资金安全。监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资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通过合理规划,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自第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间
除本公告披露的理财产品之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为人民币136,400万元,截至2016年7月12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122,6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江西银行优融理财-创利16235理财产品协议及说明书。
2.广州农商银行“赢家”月盈“法人”理财产品协议及说明书。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6072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5美债SCP001,债券代码:011599765,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16年7月12日兑付,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5美债SCP001
4.债券代码:011599765
5.发行总额:人民币1亿元
6.债券期限:270天
7.债券上市期限:利率:5.40%
8.还本付息方式:利随本清
9.兑付日:2016年07月12日(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1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
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20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次批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16-016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1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60-80%。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6.12万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264,916.53元。
(三)每股收益:0.067元。
三、本期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
因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本年度1-6月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降,导致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6-045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01月0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 □同降 □同增 √基本持平
二、业绩预告具体情况表: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营销市场拓展,主营业务销售订单执行情况良好,母公司营业收入与毛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增长,对内对外投资收益持续增长;控股子公司阶段投资业绩均实现受到行业政策等宏观环境的一定影响,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16.88万元,去年同期为386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2.中国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16年上半年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金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4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接到石亚君先生有关办理股权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 累计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石亚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320,3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6%;石亚君先生累计质押股份20,3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0%,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清单。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6.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产业开发区工业东路2号东莞市漫步者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大厦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内容明确并法定期限内公告。
具体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注册地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2、审议《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的提案。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以上《<公司章程>修订案》详细内容详见2016年7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网络投票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6年7月22日至2016年7月27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2016年7月28日上午9:30-11:30。
2.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深南大道9998号万利达科技大厦22层9单元公司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携带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②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③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④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为准送达公司登记地点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晓东(董事会秘书)、蔡春雨(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0755-86029885
联系传真:0755-26979904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51。
2.投票简称:“漫步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注册地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的提案	2.00

(2)填表意见及选举票数
本次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3.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在网络投票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分议案未投票表决,以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4.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7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通过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使用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7月2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7月2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1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栏目查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受托人)授权受托人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有效期:自签署授权委托书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姓名:_____;持股数: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6-061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7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临海双涛和平国际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长担任,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定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人员,出席6人,公司董事长陈建新先生、董事单伟伟先生、独立董事费忠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出席2人,甘智和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6人,财务总监陈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6072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5美债SCP001,债券代码:011599765,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16年7月12日兑付,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5美债SCP001
4.债券代码:011599765
5.发行总额:人民币1亿元
6.债券期限:270天
7.债券上市期限:利率:5.40%
8.还本付息方式:利随本清
9.兑付日:2016年07月12日(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金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4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接到石亚君先生有关办理股权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 累计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石亚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320,3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96%;石亚君先生累计质押股份20,3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0%,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清单。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栏打“√”):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注册地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33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7月11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7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均以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召集并主持。
经各董事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通讯会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东莞利发爱尔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及利发爱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利发爱尔”)与Lifa Air Limited签订《海外商标授权使用协议》,并由香港利发爱尔支付商标授权使用费100万欧元。
(2) 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爱迪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迪发”)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每年办公房屋租赁费用人民币162.57万元(未税),期限三年,从2016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9月30日止。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董事肖敏先生、董事王晓红女士为北京爱迪发股东,董事艾文昇先生为张文东先生一致行动人,因此该二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利发爱尔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使用其自有资金150万美元增资香港全资子公司利发爱尔(香港)有限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2016-036。
三、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香港银行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Eduif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开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账户及开账账户操作使用,授权张文东、肖敏为有权签字人。
四、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以上两项相关《<公司章程>修订案》详见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通讯会议,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6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议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产业开发区工业东路2号东莞市漫步者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大厦5层会议室,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21日(星期三),会议现场投票系统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2016-037。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34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